

2023年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大全9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报告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报告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一

尊敬的领导：

我怀着万分懊悔的心情写下这份检讨书，以此向尊敬的领导们和亲爱的同志们表达我对于我名下持有的股票漏报违规行为的检讨，这次犯错误，自己想了很多，反省了很多的事情，自己也很懊悔，很气自己，也深刻认识到自己所犯错误，也对自己所犯的错误感到羞愧。我知道这些事项的漏报是不应该的。

我深刻的明白，纪律是一切党员领导干部行为的基础，所以组织一直以来反复强调个人情况上报制度的重要性。可是我漏报的行为不光是辜负了领导对我关心和栽培，也给我们的组织抹黑了。错就是错，我不想找任何的借口。对于这次行为，我深知自己影响了集体的形象，影响了组织的整体纪律性。

通过重新学习，我深刻领会了近年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发生的一些新的变化，扩大了申报范围、细化了申报事项，尤其是领导干部持有的股票代码也要填写，此项制度必定会成为打击腐败、预防腐败的有力举措。之前我对上级精神没有领会到，这是对我的工作将会是重大的损失和遗憾。

在今后的的工作中我会以此次漏报事项作为一面镜子时时检点

自己，批评和教育自己，自觉接受监督。

我对此很惭愧。我保证此类事情不会再有第二次发生。

如今，大错既成，我深深懊悔不已。深刻检讨，认为深藏在本人思想中的致命错误有以下几点：

- 1、思想觉悟不高，对重要事项重视严重不足。就算是有认识，也没能在行动上真正实行起来。
- 2、思想觉悟不高的根本原因是自以为是，没有认真按照上级要求去做。
- 3、平时对自己要求懒散，没有认真将上级的规定作为自己的行为准则。

俗话说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我将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执行上级的规章制度，不光是做到应报事项不迟报漏报，在平时的工作和学习中加倍努力以实际行动来践行我今天所做下的保证。

请领导看我的实际表现！再次诚挚向您检讨！

检讨人□xxx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二

敬爱的党支部：

我绝对诚心的检讨我的过失，检讨我周三没有去参加十七大教育会一事，我非常非常地懊悔，但大错已经铸成，现在能补救的只能是写检查了，并保证下次该类事情不会再发生。

“你自己通知的那个会啊!”晴天霹雳!!我居然把这么重要的事给忘了，但后悔已经来不及了，会已经开完了，留给我的只有悔恨，无边无际的悔恨。

我知道“忘了”不是理由，错误就是错误，我深刻的检讨，诚心的检讨，痛心的检讨，希望党支部能给我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我保证不会这种事不会有第二次。我会认真学习十七大的知识，把这次大会遗漏的知识补上，同时我会在灵魂深处告戒自己，一定不能再在重大问题上粗心大意，请党支部仔细的考察我。

此致

敬礼!

检讨人□**x

x年x月x日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三

尊敬的领导:

由于本人的疏忽，导致在填写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时，漏报了本人所持有的一支股票，给单位的集体形象带来了不良影响，我对此十分愧疚。我深刻反省了此次所犯错误，深刻认识到自己所犯错误的严重性，认真检讨自身思想、行为存在的各项问题，向组织表明改过自新的决心，确保以后绝不再犯类似错误，以踏实的工作回报组织和领导的信任和关怀。

由于初涉干部岗位，对个人事项报告填写要求没有理解到位。在填写领导干部个人申报事项报告的填报日期时，实际日期为202-年2月31日，而我未认真对待，填写为202-年2月1日，

未按实际日期填写，导致本人曾持有的中国联通xxxx股票，170000份额，实际在2月5日已经抛出，但由于填报日期写的是202-年2月31日，以致审查时存在以202-年2月1日市值约124万元股票漏报的”情况。

如今，大错既成，我深深懊悔不已。深刻检讨，认为深藏在本人思想中的致命错误有以下几点：

- 1、思想觉悟不高，对重要事项重视严重不足。就算是有认识，也没能在行动上真正实行起来。
- 2、思想觉悟不高的根本原因是自以为是，没有认真按照上级要求去做。
- 3、平时对自己要求懒散，没有认真将上级的规定作为自己的行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四

第一条为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管理和监督，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党内有关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本规定所称领导干部包括：

（二）人民团体、事业单位中相当于县处级副职以上的干部；

（三）大型、特大型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的中层以上领导人员和中型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的领导班子成员。

副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的干部和已退出现职、但尚未办理退

（离）休手续的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适用本规定。

第三条领导干部应当报告下列本人婚姻变化和配偶、子女移居国（境）外、从业等事项：

（一）本人的婚姻变化情况；

（二）本人持有因私出国（境）证件的情况；

（三）本人因私出国（境）的情况；

（四）子女与外国人、无国籍人通婚的情况；

（五）子女与港澳以及台湾居民通婚的情况；

（六）配偶、子女移居国（境）外的情况；

（七）配偶、子女从业情况，包括配偶、子女在国（境）外从业的情况和职务情况；

（八）配偶、子女被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第四条领导干部应当报告下列收入、房产、投资等事项：

（一）本人的工资及各类奖金、津贴、补贴等；

（二）本人从事讲学、写作、咨询、审稿、书画等劳务所得；

（三）本人、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的房产情况；

（五）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投资非上市公司、企业的情况；

（六）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注册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况。

第五条领导干部应当于每年1月31日前集中报告一次上一年度本规定第三条、第四条所列事项。

第六条领导干部发生本规定第三条所列事项的，应当在事后30日内填写《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并按照规定报告。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告的，特殊原因消除后应当及时补报，并说明原因。

第七条新任领导干部应当在符合报告条件后30日内按照本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

领导干部辞去公职的，在提出辞职申请时，应当一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

第八条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相应的组织（人事）部门负责受理：

（一）中央管理的领导干部向中共中央组织部报告，报告材料由该领导干部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后，交所在党委（党组）的组织（人事）部门转交。

（二）属于本单位管理的领导干部，向本单位的组织（人事）部门报告；不属于本单位管理的领导干部，向上级党委（党组）的组织（人事）部门报告，报告材料由该领导干部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后，交所在党委（党组）的组织（人事）部门转交。

领导干部因发生职务变动而导致受理机构发生变化的，原受理机构应当及时将该领导干部的报告材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转交新的受理机构。

第九条领导干部在执行本规定过程中，认为有需要请示的事项，可以向受理报告的组织（人事）部门请示。

请示事项属于具体执行中的问题，受理报告的组织（人事）部门应当认真研究，及时答复报告人；属于本规定的解释问题，受理报告的组织（人事）部门应当按照规定向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中央组织部、监察部请示，并按照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中央组织部、监察部的意见答复报告人。报告人应当按照组织答复意见办理。

第十条报告人未按时报告的，有关组织（人事）部门应当督促其报告。

第十一条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机构）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对报告情况进行汇总综合，对存在的普遍性问题进行专项治理。

第十二条组织（人事）部门在干部监督工作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本机关、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查阅有关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材料。

纪检监察机关（机构）在履行职责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本机关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查阅有关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材料。

检察机关在查办职务犯罪案件时，经本机关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查阅案件涉及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材料。

第十三条纪检监察机关（机构）、组织（人事）部门接到有关举报，或者在干部考核考察、巡视等工作中群众对领导干部涉及个人有关事项的问题反映突出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纪检监察机关（机构）、组织（人事）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对有关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材料进行调查核实。

第十四条受理报告的组织（人事）部门对报告人的报告材料，应当设专人妥善保管。

第十五条纪检监察机关（机构）和组织（人事）部门要加强对本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第十六条领导干部应当按照本规定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自觉接受监督。

第十七条领导干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限期改正、责令作出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免职等处理；构成违纪的，依照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 （一）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报告的；
- （二）不如实报告的；
- （三）隐瞒不报的；
- （四）不按照组织答复意见办理的。

不按照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同时该事项构成另一违纪行为的，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合并处理。

第十八条本规定第三条第（六）项所称“移居国（境）外”，是指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获得外国国籍，或者获得国（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期居留许可。

本规定第四条所称“共同生活的子女”，是指领导干部的未成年子女和由其抚养的不能独立生活的成年子女。

本规定第四条第（三）项所称“房产”，是指领导干部本人、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为所有权人或者共有人的房屋。

第十九条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中央组织部、监察部可以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实施细则。

第二十条中央军委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实际，制定有关规定。

第二十一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需要扩大报告主体范围或者细化执行程序的，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报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中央组织部、监察部备案。

第二十二条本规定由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中央组织部、监察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1995年发布的《关于党政机关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收入申报的规定》、2006年发布的《关于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同时废止。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五

- 1、领导干部需营建、买卖、出租私房、装修房和参加集资建房，要事先提出申请，报告县纪委，按规定审批。
- 2、领导干部本人及家属、子女户口变更（除随军、招生、婚嫁等“农转非”和农村户口迁往异地外），应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申报。
- 3、因家庭特殊困难，确需借公款元以上且时间超过6个月以上的，应向县纪委申报。
- 4、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等）受到执法执纪机关查处或涉嫌犯罪的情况，个人及其直系亲属涉及重大民事纠纷的，应向县纪委报告。
- 5、本人因私出国（境）和在国外活动的情况，本人、子女与

外国人通婚以及配偶、子女出国（境）定居的情况，应向县委组织部报告。

6、经县计生委批准生育二胎的，应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报告。

7、因工作需要各类经济实体兼职的，应向县委组织部申报批准（但不得兼职兼薪）。配偶、子女经营个体、私营工商业，或承包、租赁国有、集体工商企业的情况，受聘于三资企业担任企业主管人员的情况，要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报告。

8、每半年填报一次《党政机关副局级以上领导干部收入申报表》及《县直属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收入申报表》。

9、本人参与操办的家庭及近亲属婚丧喜庆事宜的办理情况，要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及时报告。

10、本人认为应当向组织报告的其他重大事项，也可报告。

中共xx县委

20xx年四月十四日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六

领导力是一种行动过程，在特定条件下引导和影响个人或组织实现特定目标。其中，实施指导和影响的人被称为领导者，接受指导和影响的人被称为领导者。某些条件指的是环境因素。领导力的本质是人与人之间的互动过程。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 欢迎品鉴！

xx党委：

xx年xx月xx日，我接到党组织信息，反馈本人填报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信息与组织核查掌握的信息存在不一致的情况。我第一时间对所填信息进行复核，发现组织掌握的信息为真实数据。我郑重向组织表态，本人填报信息与组织核查掌握信息不一致，属于个人漏报情形，不存在瞒报、谎报行为。经认真反思和检查，诚恳做出深刻检讨。

本人填报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存在以下错误之处：

错误事项1：少报告配偶所持股票（代码xxxxxxx□xx股，所持股票（代码xxxxxxx□xx股，所持股票（代码xxxxxxx□xx股。

原因分析：本人未详细、全面向配偶介绍《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填写说明，导致配偶误认为仅仅是填一张表而已，未引起其足够的重视，提供信息较为随意。本人仅仅是以口头询问方式向配偶索取其持有股票的信息，未督促配偶进行书面核验，同时也混淆报告日期与询问日期所持股票数。

原因分析：此投资型保险为早年□xx年）子女为我代购，相关纸质合同已经遗失。因投资金额较少，本人一直没有关注过，也没有继续购买过，久而久之便忘记了此事，由于自己的疏忽造成漏报的现象。

错误事项3：少报车位（合同编号xxxxxxx□面积xx平方米。

原因分析：本人填写数据时，因一时疏忽，点错小数点造成的，非主观恶意。

党组织多次讲授如何准确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然而，我还是出现漏报和填报错误的情况，究其根源，主要有以下4个方面，在此向组织进行深刻检讨。

1. 政治意识不强，存在掉以轻心。

作为领导干部，出现漏报行为反映出本人政治意识还不强，对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在思想存在松懈的情况。

2. 掌握政策不牢，存在浅尝辄止。

虽然组织多次讲授如何准确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本人自认为就是“填张表”，自己也能看懂填写说明，仅仅是读了读、听了听填写要求，未深入研读每一项具体的填写细节，尤其是拿捏不准的事项填报要求。

3. 深入沟通不足，存在口头信息。

本人未对照每一项填写事项，全面核对书面信息。有些信息仅仅是口头上与家人沟通了解数据，未核对书面信息。

4. 精准填报不细，存在粗心大意。

本人填报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后，未再次认真核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涉及到家庭成员共有的资产，未与配偶、子女共同复核信息。

本人出现漏报情形，影响了组织整体纪律性，有愧组织的教导培训，深感自责。究其根本原因，还是党性不强、思想觉悟不高，作风不够严实。本人已重新认真细致研读《个人有关事项》填写说明和要点，将所漏报信息及佐证资料一并呈报，请组织审查。

检讨人□xxx

日期□x年x月x日

尊敬的xxx□

几天来辗转反侧的愧疚与自问，促使我的内心感到极大的悔恨和自责，愧疚的是辜负了上级对我的殷切期望和谆谆教导，辜负了领导平时对我苦口婆心的良语诤言；我悔恨，悔恨的是在当前年终岁尾局工作头绪多、任务重，自己却牵扯了领导的精力；悔恨的是在全县上下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形势一片大好，各项工作蒸蒸日上，自己却顶风违纪，弹出了一个极不和谐的音符。作为深受党的教育多年的同志，问题反映出的政治敏感性、党性锻炼和工作能力的强弱是否符合当前的新形势、新要求？作为一名主要领导，自己是否具备了在其位、谋其政、负其责的信心与能力？答案是肯定的：忽视政治学习的重要，放松思想蔓延滋生，渐渐偏离正确世界观、忽视回避积重难返的问题、心存侥幸不积极不主动的工作态度？？错误的出现看似一时，但暴露出来的问题却是发人深思，触目惊心的。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201x年x月x号xx召开xx传达会议，深入学习了等会议精神□xx人进行了特别的强调□xx还专门下发了xxx文件，我局还专开了会议进行了再部署再学习。我本人也学习了文件精神，对照自己的情况进行梳理，知道办公用房超标的问题，当时感觉，办公室是以前就建好的，现在如果改建装修，麻烦不说，还浪费钱财。所以就没能把这个事当做急事进行急办□xx日纪委来我局来专项检查核实，我才感到事情的严重性□xx日我就按照要求进行腾出。

现在回想事情发生的经过，本完全是可以避免的，但由于平时自身要求不严，以致在关键时候没能很好地把握住自己。事后经过上级领导的批评教育、同志们的帮助和自己的深刻反省，我更进一步地认识到这一违纪事件的严重性。这件事情的发生，看似偶然，实属必然，这与平时自身要求不严，作风松散，纪律松懈休戚相关。痛定思痛，为了以后更好地工作，树立领导干部良好形象，我认

我今天所犯的错误的，我感到，主要就是平时对上级的指示精

神学习不够、理解不深造成的。正如古书上有句话说的
好：“贫学者，不空也泛，行必缪”。讲的就是一个人如果
平时不善于学习，脑子里空空如野，也只能是泛泛而谈。其
行为必将失之毫厘，缪以千里。再回想自己平时对待学习的
态度，总感到当领导多年，又经过组织的培养，什么法律法
规、规章制度虽谈不上如指掌，但对于每一项规定要求说
上个*不离十还是不成问题的，自己认为上级的指示精神年年
差不多，没有必要再浪费时间去学习了，逐渐放松了平时对
自身的严格要求，错失了学习新规定，适应新形势的良机，
以致各种错误的思想趁机而入占据了头脑，影响了心态，放
宽了言行，从而造成了在自己身上发生了本不应该发生的问
题。

经商必然衰败。而侥幸心理，说到底说是一种赌徒的心态，
赌徒偶尔也许会赢上一把，但更多的是输得血本无归。再对
照自己所犯的错误，感觉年年提超标超占这个问题，年年也
没见真刀实枪的干过；总认为，以前有很多类似的情况，也没
见有几个受到纪律的处罚；总认为，自己是身居领导的干部，
上下关系都很熟悉，没人会在这个件事情上较真；总认为，虽
然现在要求越来越严，标准越来越高，腾出房子有一个过程，
先等一等看一看再说；还认为，这么多单位，这么多领导，不
可能就检查到自己头上吧，殊不知纪网恢恢，疏而不
漏。“要想人莫知，除非己莫为”，侥幸的心态本身就意味
着可怕的后果。

三是组织纪律观念淡薄，自由主义思想严重。

以前在基层工作的时候，我都能遵守纪律规定，工作兢兢业
业，做事谦虚谨慎，但随着

年龄的增长和职务的升迁，自己逐渐的放松了以自己的要求，
认为遵章守纪是基层的事，是职工的事，自己作为领导干部，
平时干好自己的本职工作，适当放松一下要求、适当自由一
点也算不了什么大事，自己能把握住，殊不知潜移默化中自

由主义思想抬头，造成我这次出现问题，就是在这种错误思想的驱使下，对上级指示精神视而不见，对领导讲话充耳不闻，总觉得违章违纪的事与自己无关、跟自己无缘，从而对自己放松要求，事实证明，放松必然导致放纵。放纵也必然与会纪律格格不入，与纪律格格不入的自由也必然受到纪律的惩罚。四是集体荣誉感不强，个人主义思想严重。

“责任重于泰山，荣誉高于生命”，这是作为领导干部最起码

的职业道德和行为准则。现在细细分析自己所犯的错误，在个人主义思想的影响下，在有损于荣誉感方面犯下了四个方面的错误：一是执行规定不严格，落实指示不坚决，影响了集体正常工作秩序。县里办公用房是有明文规定的，领导干部本应模范带头、严格执行，但我却以个人利益为重，路县里规章制度而不顾，顶风违纪，影响了局里一些正常工作的开展。二是损害了领导干部的形象，单位的集体荣誉感不强□xxx局负责xxxx□工作是大量的，也是谨慎细致的，在执行命令、严守规定上，应该为基层作出的模范表率，但我却为xx摸了黑；三是职责意识淡化，牵涉了领导精力。作为xx干部，本应以对单位、对领导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高标准完成好上级交给的各项任务为己任，但我却以一时的糊涂，以自己愚蠢的行为，图自己方便，不顾事情的严重后果，为领导工作增添了不必要的麻烦，这是典型的对领导不负责的表现；四是摆位不正，自律意识不强，对自己成长进步不负责。“大河无水小河干、大河有水小河满”阐述了个人与集体的关系，自己身为机关的一员，加强责任心，增强荣誉感在平时虽然也曾挂在嘴上记在心里，但在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发生冲突的关键时刻，却当责任如耳旁风，视荣誉如草芥，以自己的小利益凌驾于整体利益之上，这既是对单位不负责的表现，更重要的是对自己不负责。

哲学家黑格尔曾说过“对于你自己造成的耻辱，除了面对，别无它法”，后悔一次可贵，后悔二次可谅，后悔三次可悲，

我深知，面对这次所犯错误，光有后悔是远远解决不了问题的，因此我决心本着从哪儿跌到从哪儿爬起来的原则，放下包袱、轻装上阵，见微知著、防微杜渐。从头做起、从小事做起、从一点一滴做起，我保证在下一步工作中坚决做到：

理论是行为的向导，修养是理论的升华，反省这次事情经过，无不与自己的理论水平底，自身修养差有着直接的联系，我决心在下一步学习工作中，本着学习是为了武装自己的头脑而不是武装自己的嘴巴原则，向书本学，向他人学，向实践学，坚决做到理论与实践并重，技能与智能并重，做人与做事并重。努力做一个让县委领导放心，让基层满意的合格人员。

二、培养诚信的品质。

诚信是立身之本，在以后做人做事过程中，我一定诚字当头，做老实人，干老实事，不弄虚作假，不欺下瞒上，不断修正自己的人生坐标，树立正确的科学的人生观、世界观。正确处理好两个利益的关系，时刻把精力用在工作上，在工作中不断增强战胜自我的意志，团结同志，同甘共苦，用自身的实际行动，在当前全县各项发展蒸蒸日上的关键时期，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们在盯着你，在效仿着你。要时时刻刻严格要求自己，影响和带动身边的同志，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忠实的履行好上级赋予的权力，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随时防止私欲膨胀和工作的急躁暴躁，按照职责要求把本职工作干好。

一个没有责任心和荣誉感的人至少可以说不是一个完整的人。因此在以后工作中，加强自己的责任心和荣誉感，让自己的言行举止永远谄于集体之下、群众之中。

请县委和同志们看我的行动吧！

尊敬的领导：

我怀着万分懊悔的心情写下这份检讨书，以此向尊敬的领导们和亲爱的同志们表达我对于我名下持有的股票漏报违规行为的检讨，这次犯错误，自己想了很多，反省了很多的事情，自己也很懊悔，很气自己，也深刻认识到自己所犯错误，也对自己所犯的错误感到羞愧。我知道这些事项的漏报是不应该的。

我深刻的明白，纪律是一切党员领导干部行为的基础，所以组织一直以来反复强调个人情况上报制度的重要性。可是我漏报的行为不光是辜负了领导对我关心和栽培，也给我们的组织抹黑了。错就是错，我不想找任何的借口。对于这次行为，我深知自己影响了集体的形象，影响了组织的整体纪律性。

通过重新学习，我深刻领会了近年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

制度发生的一些新的变化，扩大了申报范围、细化了申报事项，尤其是领导干部持有的股票代码也要填写，此项制度必定会成为打击*、预防*的有力举措。之前我对上级精神没有领会到，这是对我的工作将会是重大的损失和遗憾。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会以此次漏报事项作为一面镜子时时检点自己，批评和教育自己，自觉接受监督。我要知羞而警醒，知羞而奋进，亡羊补牢、化羞耻为动力，努力学习。我也要通过这次事件，以后工作会更加认真负责，兢兢业业，我对此很惭愧。我保证此类事情不会再有第二次发生。

如今，大错既成，我深深懊悔不已。深刻检讨，认为深藏在本人思想中的致命错误有以下几点：

- 1、思想觉悟不高，对重要事项重视严重不足。就算是有认识，也没能在行动上真正实行起来。

2、思想觉悟不高的根本原因是自以为是，没有认真按照上级要求去做。

3、平时对自己要求懒散，没有认真将上级的规定作为自己的行为准则。

俗话说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我将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执行上级的规章制度，不光是做到应报事项不迟报漏报，在平时的工作和学习中加倍努力以实际行动来践行我今天所做下的保证。

请领导看我的实际表现！

再次诚挚向您检讨！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七

关于印发□xx区20xx年度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属各单位：2月8日，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简称“两项法规”），对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明确了新规定、做出了新部署、提出了新要求。随后，中央组织部开办了专题培训班，市委组织部召开了培训部署会，按照“两项法规”对领导干部开展20xx年度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进行了部署，并明确了相关政策解释。根据中央、市委的要求部署，区委制定了□xx区20xx年度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认真开展工作，并严格落实以下工作要求。

1. 全面提高认识。

“两项法规”是全面从严治党制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认真学习贯彻“两项法规”、按照要求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体现党员干部对党忠诚老实，事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建设，事关党员干部的政治生命。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班子要拿出专门时间学习研读，确保思想到位、认识到位、理解到位、落实到位。

2. 严格落实责任。

各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紧密结合我区“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年”的要求，认真抓好“两项法规”学习贯彻和20xx年度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填报工作。各单位领导班子对学习贯彻“两项法规”承担主体责任，统筹推进本单位填报工作；班子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要带头示范、走在前面，并督促指导干部如实填报；全体填报干部对本人填报承担主体责任和直接责任，必须按照实际情况如实认真填报；组织人事部门承担组织协调监督责任，要严格执行纪律规定，确保按照“两项法规”规范履行职责。

3. 加强组织领导。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市委、区委部署，依据“两项法规”组织开展本单位填报工作，做到周密部署、严密组织、扎实推进，准确把握法规条文，确保填报范围内的干部全部进行填报，不得发生遗漏。在正科级干部选拔任用过程中，也要严格执行“两项法规”，组织开展填报个人有关事项。

4. 严谨细致填报。

各单位要采取有效措施，提升“两项法规”学习成效，确保每名填报的干部都能够准确把握填报规范，认真细致填报。有关工作人员要做好政策解读，对政策把握不准的，及时与区委组织部沟通，明确规范标准，保证填报质量。

中共xx市xx区委组织部

20xx年3月17日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八

xx党委：

xx年xx月xx日，我接到党组织信息，反馈本人填报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信息与组织核查掌握的信息存在不一致的情况。我第一时间对所填信息进行复核，发现组织掌握的信息为真实数据。我郑重向组织表态，本人填报信息与组织核查掌握信息不一致，属于个人漏报情形，不存在瞒报、谎报行为。经认真反思和检查，诚恳做出深刻检讨。

本人填报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存在以下错误之处：

错误事项1：少报告配偶所持股票（代码xxxxxxx□xx股，所持股票（代码xxxxxxx□xx股，所持股票（代码xxxxxxx□xx股。

原因分析：本人未详细、全面向配偶介绍《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填写说明，导致配偶误认为仅仅是填一张表而已，未引起其足够的重视，提供信息较为随意。本人仅仅是以口头询问方式向配偶索取其持有股票的信息，未督促配偶进行书面核验，同时也混淆报告日期与询问日期所持股票数。

原因分析：此投资型保险为早年□xx年）子女为我代购，相关纸质合同已经遗失。因投资金额较少，本人一直没有关注过，也没有继续购买过，久而久之便忘记了此事，由于自己的疏忽造成漏报的现象。

错误事项3：少报车位（合同编号xxxxxxx□面积xx平方米。

原因分析：本人填写数据时，因一时疏忽，点错小数点造成的，非主观恶意。

党组织多次讲授如何准确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然而，我还是出现漏报和填报错误的情况，究其根源，主要有以下4个方面，在此向组织进行深刻检讨。

1. 政治意识不强，存在掉以轻心。

作为领导干部，出现漏报行为反映出本人政治意识还不强，对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在思想存在松懈的情况。

2. 掌握政策不牢，存在浅尝辄止。

虽然组织多次讲授如何准确填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本人自认为就是“填张表”，自己也能看懂填写说明，仅仅是读了读、听了听填写要求，未深入研读每一项具体的填写细节，尤其是拿捏不准的事项填报要求。

3. 深入沟通不足，存在口头信息。

本人未对照每一项填写事项，全面核对书面信息。有些信息仅仅是口头上与家人沟通了解数据，未核对书面信息。

4. 精准填报不细，存在粗心大意。

本人填报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后，未再次认真核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涉及到家庭成员共有的资产，未与配偶、子女共同复核信息。

本人出现漏报情形，影响了组织整体纪律性，有愧组织的教导培训，深感自责。究其根本原因，还是党性不强、思想觉悟不高，作风不够严实。本人已重新认真细致研读《个人有

关事项》填写说明和要点，将所漏报信息及佐证资料一并呈报，请组织审查。

检讨人□xxx

日期□x年x月x日

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的规定中所称领导干部是指 篇九

尊敬的领导：

我怀着万分懊悔的心情写下这份

检讨书

，以此向尊敬的领导们和亲爱的同志们表达我对于我名下持有的股票漏报违规行为的检讨，这次犯错误，自己想了很多，反省了很多的事情，自己也很懊悔，很气自己，也深刻认识到自己所犯错误，也对自己所犯的错误感到羞愧。我知道这些事项的漏报是不应该的。

我深刻的明白，纪律是一切党员领导干部行为的基础，所以组织一直以来反复强调个人情况上报制度的重要性。可是我漏报的行为不光是辜负了领导对我关心和栽培，也给我们的组织抹黑了。错就是错，我不想找任何的借口。对于这次行为，我深知自己影响了集体的形象，影响了组织的整体纪律性。

通过重新学习，我深刻领会了近年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发生的一些新的变化，扩大了申报范围、细化了申报事项，尤其是领导干部持有的股票代码也要填写，此项制度必定会成为打击腐败、预防腐败的有力举措。之前我对上级精神没有领会到，这是对我的工作将会是重大的损失和遗憾。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会以此次漏报事项作为一面镜子时时检点自己，批评和教育自己，自觉接受监督。

我对此很惭愧。我保证此类事情不会再有第二次发生。

如今，大错既成，我深深懊悔不已。深刻检讨，认为深藏在本人思想中的致命错误有以下几点：

- 1、思想觉悟不高，对重要事项重视严重不足。就算是有认识，也没能在行动上真正实行起来。
- 2、思想觉悟不高的根本原因是自以为是，没有认真按照上级要求去做。
- 3、平时对自己要求懒散，没有认真将上级的规定作为自己的行为准则。

俗话说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我将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执行上级的规章制度，不光是做到应报事项不迟报漏报，在平时的工作和学习中加倍努力以实际行动来践行我今天所做下的保证。